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经营合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基本情况

2016 年 4 月，永清环保控股子公司深圳永清爱能森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清爱能森”）与业主方中科蓝天（包头）风电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达茂旗 100MW 风力项目成套设备采购和技术服务合同》涉及交易金额 5.36 亿元，该事项已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公告。2016 年 5 月，交易双方签署补充协议补充项目金额 0.39 亿元，该项目合计 5.75 亿元。2016 年 6 月、10 月，永清爱能森与项目业主方中科蓝天（包头）风电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建筑及附属施工代建合同》《设备安装委代建合同》《勘察设计委托代建合同》《建筑及附属施工代建合同之补充协议》，合同金额合计 1.2 亿元。

二、合同进展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风电机组开始并网发电。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达茂旗风电项目部的初步测算，该项目整体执行进度约 80%。

三、合同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为公司承建的第一个风电发电项目，项目的顺利并网发电为后续相关项目的承接和建设提供了良好的示范。

该项目的顺利进展将对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非常积极的影响。该项目对公司业绩具体影响金额有待公司财务部门和会计师最终核算和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 日